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NNC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中核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02）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告**

中核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局（「董事局」）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回顧期」）之未經審計簡明綜合中期業績及二零二五年同期（「二零二五年同期」）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六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二零二五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計)
收入	3	142,115	592,110
銷售成本		<u>(133,878)</u>	<u>(572,439)</u>
毛利		8,237	19,671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12,561	9,339
淨匯兌收益		5,282	1,337
銷售及分銷開支		(1,141)	(1,962)
行政開支		(19,162)	(15,894)
財務成本		<u>(59)</u>	<u>(116)</u>
除稅前溢利	5	5,718	12,375
所得稅開支	4	<u>(442)</u>	<u>(2,016)</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5,276	10,359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為呈列貨幣產生之匯兌差額		<u>661</u>	<u>1,397</u>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u>661</u>	<u>1,397</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u>5,937</u></u>	<u><u>11,756</u></u>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7	<u><u>1.08港仙</u></u>	<u><u>2.12港仙</u></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計)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44	840
使用權資產		1,429	2,345
遞延稅項資產		41	40
按金		1,115	1,078
		<u>3,529</u>	<u>4,303</u>
流動資產			
存貨		870	934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8	207,209	3,982
應收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37,025	80,54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32,589	907,053
		<u>977,693</u>	<u>992,511</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9	93,910	114,396
應付中介控股公司款項		1,913	1,899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2,128	2,055
租賃負債		1,218	2,076
應付所得稅		7,498	7,333
		<u>106,667</u>	<u>127,759</u>
流動資產淨值		<u>871,026</u>	<u>864,752</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874,555</u>	<u>869,055</u>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計)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u>69</u>	<u>506</u>
資產淨值	<u>874,486</u>	<u>868,549</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4,892	4,892
儲備	<u>869,594</u>	<u>863,657</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874,486</u>	<u>868,549</u>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D2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包含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和選定的解釋性說明。附註包括對事件和交易的解釋，這些事件和交易對於理解自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二零二五年年報」）公佈以來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和業績變化具有重要意義。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和附註未包含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完整財務報表所需的全部信息及應與二零二五年年報一併閱覽。

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美元（「美元」）。由於本公司於香港上市，為方便股東，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以港幣（「港幣」）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價值均湊整至最接近千位數（「港幣千元」）。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算除外。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為未經審計，但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除下文所述外，編製期內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編製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相同。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就編製本集團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新訂及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金融工具的分類與計量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年度改進 — 第11卷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對目前及過往期間的本集團財務業績及狀況及／或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就進行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而向本集團執行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人（「主要營運決策人」）呈報之資料，主要集中在付運之產品或提供之服務類別。本集團於確定匯報分部時，主要營運決策人並無將任何營運分部進行合併。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本集團的營運及匯報分部如下：

- 經營礦產資源 — 買賣鈾及提供鈾採購服務的代理收入
- 勘探及銷售礦產資源 — 勘探及銷售鈾

本集團之收入及業績按匯報及營運分部劃分之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經營礦產資源	勘探及銷售	總計
	港幣千元	礦產資源	港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分部收入	<u>142,115</u>	<u>—</u>	<u>142,115</u>
分部溢利(虧損)	<u>3,358</u>	<u>(1,856)</u>	1,502
銀行利息收入			13,367
未分配企業收入			4,476
未分配企業成本			(13,568)
未分配財務成本			<u>(59)</u>
除稅前溢利			<u>5,718</u>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經營礦產資源	勘探及銷售	總計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分部收入	<u>592,110</u>	<u>—</u>	<u>592,110</u>
分部溢利(虧損)	<u>14,116</u>	<u>(2,409)</u>	11,707
銀行利息收入			5,918
未分配企業收入			4,758
未分配企業成本			(9,892)
未分配財務成本			<u>(116)</u>
除稅前溢利			<u>12,375</u>

經營分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溢利／(虧損)指各分部所產生的溢利／(虧損)，不包括銀行利息收入、未分配企業收入、未分配企業成本及未分配財務成本。此乃就進行資源分配及評估業績向主要營運決策人呈報的計量資料。

本集團資產及負債按匯報及經營分部劃分之分析如下：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計)
資產		
分部資產		
— 經營礦產資源	954,337	964,867
— 勘探及銷售礦產資源	8,343	8,960
	962,680	973,827
未分配企業資產	18,542	22,987
綜合資產	981,222	996,814
負債		
分部負債		
— 經營礦產資源	76,390	98,772
— 勘探及銷售礦產資源	23,414	21,585
	99,804	120,357
未分配企業負債	6,932	7,908
綜合負債	106,736	128,265

就監察分部表現及於分部之間分配資源而言：

- 除相關匯報分部直接應佔之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若干使用權資產、若干其他應收款項以及若干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外，所有資產均分配予經營分部。
- 除相關匯報分部直接應佔之若干其他應付款項、若干租賃負債、應付直接控股公司、中介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款項外，所有負債均分配予經營分部。

4. 所得稅開支

香港所得稅

根據香港所得稅的兩級所得稅稅率制度，合資格企業的首部分港幣2,000,000元利潤將按8.25%的稅率徵稅，而港幣2,000,000元以上的利潤將按16.5%的稅率徵稅。本集團合資格實體的香港所得稅按兩級所得稅稅率制度計算。在香港特別行政區不符合兩級制所得稅稅率制度的其他集團實體的利潤將繼續按16.5%的統一稅率徵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和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

其他司法管轄區產生的稅項按相關司法管轄區的當前稅率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二零二五年 港幣千元 (未經審計)
所得稅開支包括：		
香港所得稅	359	1,845
中國企業所得稅	<u>83</u>	<u>171</u>
	<u>442</u>	<u>2,016</u>

5. 除稅前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除稅前溢利經扣除(計入)下列項目：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95	90
使用權資產折舊	996	767
短期租賃相關開支	105	182
匯兌收益淨額	(5,282)	(1,337)
利息收入	(13,367)	(5,918)

6. 股息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概無派付或擬派任何股息，自報告期末起亦無擬派任何股息(二零二五年同期：無)。

7.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回顧期內溢利	5,276	10,359
----------------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數目	489,168,308	489,168,308
----------------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港幣仙	港幣仙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1.08	2.12
-----------	------	------

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因為相關期間並無潛在之已發行普通股。

8.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計)
應收貿易賬款(賬齡0-30日)(附註i)	201,296	—
其他應收款項	4,092	2,128
已付按金	1,115	1,178
預付款項	1,821	1,754
	208,324	5,060
減：按金的非即期部分(附註ii)	(1,115)	(1,078)
	207,209	3,982

附註：

i: 於報告期末，上文的應收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乃按發票日期呈列。該日期與報告期末的收入確認基礎相若。貨品銷售的信貸期通常為5至30日內。

ii: 金額指就使用權資產支付的可退還租金按金。

9.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未經審計)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經審計)
應付貿易賬款(賬齡0-30日)(附註i)	65,742	84,608
其他應付款項	4,626	4,905
其他應付合營業務合營方款項(附註ii)	21,148	19,250
應計欠款	2,394	5,633
	93,910	114,396

附註：

i: 於報告期末，上文的應付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乃按發票日期呈列。貨品採購的信貸期通常為5至30日內。本集團設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確保所有應付款項均於信貸期限內結付。

ii: 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績

回顧期內，儘管本集團的毛利率由二零二五年同期約3.3%微升至約5.8%，惟與二零二五年同期分別錄得收入約港幣592,110,000元及毛利約港幣19,671,000元相比，本集團的收入顯著下降約76%至約港幣142,115,000元，毛利則下跌約58%至約港幣8,237,000元。本集團在回顧期的收入大幅減少，主要歸因於與獨立第三方之間進行的天然鈾業務交易量較二零二五年同期大幅減少。鑒於二零二六年第一季度的現貨鈾價格經歷了急劇且顯著的飆升及波動，並因中東政治衝突持續至二零二六年第二季度而加劇，董事局認為，在價格波動如此劇烈，且國際現貨鈾交易環境充滿不確定性的情況下進行現貨鈾交易所涉及的相關交易風險，對本集團而言在短期內將構成過重負擔。作為審慎風險管理的一環，本集團已調整策略，轉而專注於執行與羅辛鈾礦(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二月十六日之通函(「二零二六年二月通函」))所訂立之鈾採購交易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而本集團並無就該等交易承擔定價風險。因此本集團於回顧期獲得的毛利率較二零二五年同期略有提高。

回顧期內，本集團銷售約760,000磅天然鈾，實現營業收入約港幣142,115,000元(二零二五年同期：約港幣592,110,000元)，其中約200,000磅天然鈾通過與獨立第三方的交易出售，約720磅及約230磅則分別通過鈾供應交易及鈾代理交易(詞彙「鈾供應交易」及「鈾代理交易」各自具有二零二六年二月通函所賦予之涵義，該等交易構成本公司持續關連交易)出售予中國核工業集團有限公司(「中核集團」，本集團最終母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但不包括本集團)(「母集團」)。回顧期內，本集團亦通過鈾採購交易(詞彙「鈾採購交易」具有二零二六年二月通函所賦予之涵義，該交易構成本公司持續關連交易)為羅辛鈾礦(位於納米比亞，由中國鈾業股份有限公司(「中國鈾業」，前稱中國鈾業有限公司，為本公司

間接控股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除外)統稱「中國鈾業集團」)間接擁有68.62%權益，並由羅辛鈾業有限公司經營)促成約560,000磅天然鈾的貿易。回顧期內，鈾採購交易及鈾代理交易為本集團帶來代理收入合共約港幣7,458,000元(二零二五年同期：約港幣10,259,000元)。

回顧期內，本集團淨利潤率由二零二五年同期約1.7%微升至約3.7%，淨利潤為約港幣5,276,000元(二零二五年同期：約港幣10,359,000元)，主要歸因於毛利約港幣8,237,000元(二零二五年同期：約港幣19,671,000元)；所賺取之銀行利息收入增加至約港幣13,367,000元(二零二五年同期：約港幣5,918,000元)；匯兌收益增加至約港幣5,282,000元(二零二五年同期：約港幣1,337,000元)；以及銷售和分銷開支減少至約港幣1,141,000元(二零二五年同期：約港幣1,962,000元)及行政開支增加至約港幣19,162,000元(二零二五年同期：約港幣15,894,000元)。

鑑於現貨鈾價已見回穩，目前預期本集團應可於二零二六年下半年透過與獨立第三方之間進行貿易而增加其天然鈾業務交易量。同時，鈾供應交易(具有二零二六年二月通函所賦予之涵義)之交付計劃預計將主要安排在二零二六年下半年進行，與二零二五年之交付時間表相若。本集團預期在二零二六年下半年會完成額外的天然鈾交易，交易量將不少於約400萬磅天然鈾，全年鈾交易量目標至少約為500萬磅。

市場及業務回顧

市場回顧

受美國政府政策、地緣政治衝突及金融市場力量影響，天然鈾現貨價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迅速飆升並劇烈波動。天然鈾現貨價於回顧期初急劇上漲，於二零二六年第一季度達到高峰並超過每磅約101美元，為自二零二四年二月以來現貨價首次突破每磅100美元關口，其後迅速回軟並於窄幅上落。

知名鈾投資基金之一的斯普洛特實物鈾信託基金(「SPUT」)的大量採購，可被視為導致天然鈾現貨價於二零二六年第一季度急促飆升的因素之一。二零二六年第二季度，由於美國聯儲局利率政策存在不確定性，加上SPUT已接近其年度購買上限而減少市場交易活動，天然鈾現貨價其後逐步調整，並於每磅約83至87美元之間窄幅徘徊，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底收報每磅約85美元。

二零二六年上半年鈾市場情緒呈階段性波動，主要是受上述美國政府政策及資本運作因素影響，加上中東爆發的地緣政治緊張局勢，二零二六年第二季度鈾市場整體持觀望態度。

與此同時，天然鈾長期價格持續走強，於二零二六年第一季度突破每磅約90美元，並於二零二六年第二季度進一步升穿每磅約95美元，創二零零八年以來新高。長期價格與現貨價之間的價差持續擴大，或反映當前鈾市場對長期需求增長預期的共識。

地緣政治政策

美國的核能及貿易政策已進入具體實施階段，其對全球鈾市場的結構性影響持續加深。二零二六年一月，美國政府根據《一九六二年貿易擴展法》第232條發佈的公告，認定依賴進口外國鈾資源對美國構成國家安全威脅，並授權美國商務部與其貿易夥伴展開磋商，以應對進口加工關鍵礦物所帶來的國家安全風險，相關措施包括關稅、進口配額及最低進口價格。天然鈾附加關稅尚未正式生效，但該政策已令市場對西方市場鈾價與全球現貨價出現價格差異的預期升溫。此外，美國政府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公佈一項重大舉措，即美國能源部發出合共175億美元的有條件貸款承諾，用於重建美國核供應鏈，並為二零三零年前完成在建的10台大型反應堆的長周期組件提供融資。美國和歐洲的核電營運商已加快了步伐，從政治穩定的司法管轄地區鎖定長期鈾供應，以繞過高風險供應商，進一步鞏固供應鏈區域化分散的趨勢。

二零二六年三月，中國正式加入《三倍核能宣言》，與巴西、意大利、比利時等核能生產國及新興核能國家一道躋身簽署國行列，其總數由此增至38個。該宣言訂下明確目標，即到二零五零年將全球核電裝機容量增加三倍，確認全球核電擴張的大趨勢。印度等新興核電市場對天然鈾的增量需求亦逐步增長，相關機構近期頻繁進行海外接洽，以鎖定長期天然鈾供應。

市場供應

根據公開可得的市場信息，哈薩克斯坦國家原子能工業公司(Kazatomprom)報告稱於二零二六年第一季度的鈾產量已達約6,000噸，按年增長約9%，全年產量目標約27,000至29,000噸鈾。鑒於哈薩克斯坦的鈾礦開採依賴原地浸出(「ISL」)工藝，硫酸供應可影響哈薩克斯坦的計劃產量。

行業另一主要參與者加拿大的卡梅科公司(Cameco)(「Cameco」)已恢復其主要一線資產的產出，雖經歷短期物流及加工中斷，仍維持其二零二六年全年產量展望。Cameco的McArthur River/Key Lake業務早前因局部春季洪水及道路問題導致物流受限，現已全面恢復生產；其於Cigar Lake的生產則因McClean Lake水冶廠硫酸裝置故障一度短暫停產，已於二零二六年年中復產。Cameco的二零二六年綜合應佔鈾產量指引維持不變，介乎約8,800至9,800噸鈾，估計其主要一線資產的營運將如期推進。

就新礦投產及現有礦山重啟方面，馬拉維的Kayelekera鈾礦繼二零二五年底恢復營運後，於二零二六年進入產能提升階段，惟其後受中東衝突引發的硫酸供應中斷影響，於二零二六年第二季度暫停生產。儘管如此，美國本土供應恢復步伐加快，其中德克薩斯州的Burke Hollow ISL鈾礦 — 美國十年來最新及最大的ISL項目 — 已獲正式批准投產。此外，懷俄明州的Shirley Basin鈾礦在停產三十四年後於二零二六年四月復產，成為美國政府推動核燃料獨立政策下首批重啟交付的項目之一。

同時，加拿大繼續推進長期增量產能項目。位於薩斯喀徹溫省北部的Phoenix原地浸出鈾礦（「Phoenix項目」）已於二零二六年第一季度取得最終投資決策審批，定於二零二六年動工建設，目標於二零二八年年中實現首次投產。同樣位於薩斯喀徹溫省北部、加拿大最大的開發階段鈾項目 — 擁有Arrow礦床的Rook I項目（「Arrow項目」）已取得加拿大核安全委員會發出的場地準備及施工許可證。儘管市場普遍預期中長期仍會出現結構性供應短缺，惟估計Phoenix項目及Arrow項目的新增產量或可於二零三三年前後改善天然鈾供應。

市場需求

二零二六年上半年核電需求呈現強勁持續增長。全球核電裝機容量不斷擴大，中國仍是核心增長引擎。根據二零二六年四月發佈的《中國核能發展報告2026》所公佈的數據，中國內地在運商業核電機組60台，裝機容量63.69吉瓦；在運、在建及已核准機組合共112台，總規模達125吉瓦，居世界首位。

在中國核電發展帶動下，越來越多國家認識到核能的重要性，並參與核能項目的研究及建設。美國、歐盟及東南亞多國已提高其中長期核電裝機容量目標，促使核電營運商增強其對簽訂長期採購合約的意願。

人工智能（「AI」）帶動的基本負荷電力需求激增，已經由市場預期轉化為採購活動。據報道，多家科技巨企已就與核電廠直接供電協議的磋商取得進展。AI電力消費需求已成為核電產能擴張的新核心驅動力，進一步釋放天然鈾需求的長期增長潛力。

資本市場力量對全球鈾市場，尤其現貨市場，有著更直接的影響。SPUT於二零二六年第一季度合共購入約2,000噸鈾，其對現貨價格的影響體現了資本市場的力量。儘管SPUT已於二零二六年第二季暫時減少其市場交易活動，惟預期基金將繼續累積庫存，從而收緊現貨市場微妙的短期供應平衡。

業務回顧

回顧期內，本集團在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繼續從事鈾產品貿易業務。憑藉母集團在核能領域的優勢，本公司一直專注及發展鈾產品貿易業務，並配合母集團的發展積極尋求優質鈾資源項目。本集團銷售約760,000磅天然鈾，實現營業收入約港幣142,115,000元（二零二五年同期：約港幣592,110,000元），其中約200,000磅乃通過與獨立第三方的交易出售，而約720磅及約230磅則分別透過鈾供應交易及鈾代理交易出售予母集團。回顧期內，本集團亦透過鈾採購交易為羅辛鈾礦促成約560,000磅天然鈾的貿易。回顧期內，鈾採購交易及鈾代理交易為本集團帶來代理收入合共約港幣7,458,000元（二零二五年同期：約港幣10,259,000元）。

回顧期內，本公司與蒙古政府相關部門繼續保持緊密溝通和協調。根據市場公開可得資料，於二零二六年六月，行業主要參與者法國的歐安諾公司(Orano)動工建設位於蒙古的Zuuvch Ovoo鈾項目，標誌著蒙古鈾礦開採合作的一個重要里程碑，為蒙古當地鈾礦開採行業帶來積極信號及行業效益。管理層認為，有關進展有可能為本公司在解決其蒙古採礦項目的採礦權問題上提供更有利的地緣政治環境。本公司將繼續與蒙古政府相關部門保持緊密溝通，探索推動化解採礦權糾紛的可行途徑，並落實後續相關工作。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適時發佈進一步公告，以向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告知任何重大進展。

儘管本集團的聯營公司Société des Mines d’Azelik S.A.（「Somina」）仍面臨嚴重現金流問題，短期內無法恢復生產，惟本集團一直持續應對這一情況，與尼日爾政府保持密切溝通，並繼續與Somina的其他股東商討，以期於可預見未來制定初步復產計劃。

營運回顧

回顧期內，本集團錄得「收入」約港幣142,115,000元（二零二五年同期：約港幣592,110,000元），大幅減少約76%，相應的「銷售成本」約為港幣133,878,000元（二零二五年同期：約港幣572,439,000元），從而實現「毛利」約港幣8,237,000元（二零二五年同期：約港幣19,671,000元），「毛利」減幅約為58%。誠如上文所解釋，回顧期內收入大幅減少主要是由於交易量大幅下降，此乃因在中東爆發地緣政治衝突之際，國際現貨鈾交易環境的價格波動及不確定性加劇，令回顧期間進行現貨鈾交易所涉及的相關交易風險上升所致。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約為港幣12,561,000元（二零二五年同期：約港幣9,339,000元），乃主要來自銀行利息收入約港幣13,367,000元（二零二五年同期：約港幣5,918,000元）。「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較二零二五年同期增加約35%。

「匯兌收益淨額」約為港幣5,282,000元（二零二五年同期：約港幣1,337,000元），主要由於美元兌港幣升值，導致以美元計價的資產的賬面值出現差異。

「銷售及分銷開支」約為港幣1,141,000元（二零二五年同期：約港幣1,962,000元），減少約42%，此乃由於回顧期內天然鈾的交易量下降導致天然鈾產品的儲存開支及轉運成本較二零二五年同期減少所致。

「行政開支」約為港幣19,162,000元（二零二五年同期：約港幣15,894,000元），相對於二零二五年同期增加約21%，主要由於回顧期內的與人力擴充相關的成本、圍繞環境、社會及管治諮詢的專業服務以及刊發二零二六年二月通函所致。

「財務成本」約為港幣59,000元（二零二五年同期：約港幣116,000元），該成本僅與本集團辦公室租賃負債的會計處理有關。

「所得稅開支」約為港幣442,000元（二零二五年同期：約港幣2,016,000元）。減少主要是由於應課稅溢利減少所致。

回顧期全面收入總額

綜合以上各項因素，回顧期內的淨利潤約為港幣5,276,000元(二零二五年同期：約港幣10,359,000元)。經計及與呈列貨幣匯兌差額有關之其他全面收入約港幣661,000元(二零二五年同期：約港幣1,397,000元)後，回顧期內的全面收入總額約為港幣5,937,000元(二零二五年同期：約港幣11,756,000元)。

未來策略

誠如上文「市場及業務回顧」分節所載，本集團集中發展且將繼續投入可動用資源發展鈾產品貿易業務，並積極尋求優質的鈾資源專案，重點關注在產項目，以配合母集團的發展。本集團認為，透過此策略聯盟，我們可借助母集團在核能領域的優勢，發揮協同效應，從而進一步鞏固本集團於鈾產品貿易業界的地位。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和二零二六年三月十日的公告及二零二六年二月通函所披露，於二零二六年三月，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各附屬公司)與中國鈾業訂立有關建議持續關連交易的二零二六年框架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i)擔任中國鈾業集團的獨家供應商，提供從亞洲及非洲以外地區的賣家採購的天然鈾產品；(ii)擔任中國鈾業集團的代理，在市場上採購天然鈾產品，以滿足中國鈾業集團的不時需求；及(iii)擔任獨家授權分銷商，銷售及分銷羅辛鈾礦出產的鈾產品，再轉售予全球各地(中國除外)的第三方客戶。二零二六年框架協議、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以及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持續關連交易下的建議年度上限，已於二零二六年三月十日獲獨立股東在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

本集團認為，二零二六年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與本集團成為中國鈾業集團在海外鈾資源勘探、開發及交易的主要平台的戰略追求一致，並有助本集團進一步加強其鈾貿易業務，以及擴大其在中國及全球市場的覆蓋範圍，從而增強本集團的長遠盈利能力。二零二六年框架協議下擬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預期會在本集團的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定期且持續地進行。作為中國鈾業集團的成員公司，且考慮到本集團被指定為中國鈾業集團的採購平台的競爭優勢，本集團被視為在國際鈾市場上處於更有利的戰略地位。為

進一步擴大業務規模，本集團將繼續積極參與國際市場投標買賣，增加市場曝光度，並探索多種融資渠道，以配合鈾貿易的擴張。本集團矢志積極探索與新業務夥伴的貿易機會，旨在進一步擴大我們的業務夥伴基礎網絡並持續壯大其鈾貿易業務。

就本集團的蒙古採礦項目而言，本集團將繼續與蒙古政府相關部門商討解決本集團投資其於蒙古的鈾資源項目的勘探許可證到期事宜。

就本集團的Somina項目而言，本集團將與尼日爾政府保持緊密溝通並持續與Somina的其他股東商討，以於可預見未來制定初步復產計劃。

長遠而言，本集團亦旨在利用其最終母公司中核集團在核能領域的優勢，拓展業務並使之多樣化，開發具有合理回報的項目，並考慮到本公司的財務健康狀況、全球鈾市場整體供需動態，繼續探索鈾資源方面的潛在投資機會。

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適時通知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有關本集團業務的重大發展情況。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39名(二零二五年同期：34名)全職員工，其中5名(二零二五年同期：4名)駐於香港特別行政區、30名(二零二五年同期：26名)駐於中國內地及4名(二零二五年同期：4名)駐於蒙古。本集團的薪酬待遇是按照員工個人表現、經驗和資歷而釐定。本集團亦確保所有員工按其需要獲得足夠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機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回顧期內，本集團錄得現金流出淨額約港幣175,013,000元(二零二五年同期：現金流入淨額約港幣179,114,000元)，主要由於回顧期內用於鈾交易業務的現金所致。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維持穩健。

本集團的營運資金一般以銀行結餘及現金撥付。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港幣907,053,000元減少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約港幣732,589,000元。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約為港幣3,529,000元，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港幣4,303,000元減少約18.0%，主要是由於本集團位於香港特別行政區、中國內地及蒙古辦事處在會計處理上減少使用權資產所致。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約為港幣977,693,000元，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港幣992,511,000元微跌約1.5%，主要由於屬貿易性質的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應收直接控股公司款項減少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就回顧期內鈾交易業務付款結算）減少的綜合影響所致。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約為港幣106,667,000元，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港幣127,759,000元減少約16.5%，主要是由於回顧期內涉及結付鈾交易業務的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所致。

股東資金總額由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港幣868,549,000元增加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的約港幣874,486,000元，主要是由於回顧期內的全面收益總額所致。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資產負債比率（按債務總額相對資產總值計算）減少至約0.11（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0.13），主要是由於回顧期內涉及鈾交易業務的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所致。

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回顧期內，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外匯風險承擔

本集團主要在香港特別行政區、中國內地及蒙古開展業務。本集團的收入、經營支出、存貨、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直接控股公司款項、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直接控股公司、中介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款項主要以港幣、人民幣、美元及蒙古圖格里克計值。本集團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將監察外匯風險，並於必要時考慮就重大貨幣風險進行對沖。

資本結構

本集團的資本結構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來並無重大變動。

或然負債

除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資產抵押

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中核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中核國際集團」）的若干銀行賬戶已被抵押，以擔保本集團就鈾貿易業務獲授的銀行融資。

除上述者外，本集團於回顧期內並無其他資產抵押（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中核國際集團的若干銀行賬戶外並無抵押）。

報告期後重大事件

於二零二六年八月六日，董事局宣佈非執行董事吳戈先生獲調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並不再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六年八月六日起生效。

除所披露者外，直至本公告日期止，董事並未留意到回顧期後有任何關於本公司業務或財務業績的重大事宜。

中期股息

董事局不建議就回顧期派付中期股息（二零二五年同期：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回顧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任何庫存股份（如有））。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於回顧期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一套行為守則，其條款的嚴謹度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標準。經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均確認，彼等於回顧期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標準及本公司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所採納的行為守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負責審閱及監管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現時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以海先生、崔利國先生及劉亞潔女士組成。陳以海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計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經審核委員會審閱，且審核委員會認為中期財務報表已根據適用會計準則、規則及法規編製，並已作出妥善適當的披露。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以釐定董事酬金。薪酬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崔利國先生、陳以海先生及劉亞潔女士，以及兩名執行董事張義先生及吳戈先生組成。崔利國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以檢討董事局架構，並物色合資格人士成為董事局成員。提名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崔利國先生、陳以海先生及劉亞潔女士、一名執行董事張義先生及一名非執行董事李鋒先生組成。李鋒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披露資料

本公告之電子版本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cnnintl.com>)刊登。本公司將適時向股東發送及於上述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登載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當中載有上市規則附錄D2規定之所有資料。

致謝

董事局謹藉此機會向股東、管理人員及全體員工之努力不懈及鼎力支持致以衷心謝意。

代表董事局
CNNC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中核國際有限公司
李鋒
主席

香港，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局包括非執行董事暨主席：李鋒先生；執行董事暨行政總裁：張義先生；執行董事：吳戈先生；非執行董事：孫若凡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崔利國先生、陳以海先生及劉亞潔女士。